

楚雄彝族自治州教育体育局文件

楚教发〔2020〕8号

楚雄州教育体育局关于印发《楚雄州美育教育试点学校申报及管理考核办法》的通知

各县市教育体育局，州属学校：

为贯彻全国、全省和全州教育大会精神，落实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的《关于全面加强和改进新时代学校美育工作的意见》，进一步强化学校美育育人功能，构建德智体美劳全面培养的教育体系，按照“全面推进，试点引领”的工作思路，楚雄州教育体育局编印了《楚雄州美育教育试点学校申报及管理考核办法》，现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贯彻落实。

请各县市于2020年11月23日前按文件要求将楚雄州美育教育试点学校申报材料电子稿和两份加盖公章的纸质材料报州

教育体育局,逾期不报视为自动放弃。州属学校直接将申报材料上报州教育体育局。同时在州教育体育局发文认定州级美育教育试点学校两周内,县市教育体育局将县级美育教育试点学校认定文件报州教育体育局备案。

联系人及电话:寇丹青 3124345

电子邮箱:cxjy345@163.com

- 附件: 1. 楚雄州美育教育试点学校申报及管理辦法
2. 楚雄州美育教育试点学校量化评分表
3. 楚雄州美育教育试点学校工作情况报表
4. 楚雄州美育教育试点学校申报表
5. 楚雄州美育教育试点学校推荐汇总表



(此件公开发布)

抄送: 楚雄州人民政府办公室, 楚雄州文化和旅游局, 楚雄州文学艺术界联合会, 楚雄州民族艺术剧院。

楚雄州教育体育局办公室

2020年11月10日印发

附件 1

楚雄州美育教育试点学校申报及管理辦法

为贯彻全国、全省和全州教育大会精神，落实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的《关于全面加强和改进新时代学校美育工作的意见》，切实加强和改进新时代全州美育教育工作，加快构建德智体美劳全面培养的教育体系。经研究，在全面推进学校美育教育工作的基础上，决定认定一批美育教育试点学校，引领全州中小学美育教育健康发展，特制定本办法。

一、总体思路

全州各县市、各学校要从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的高度，充分认识新时代全面加强和改进中小学美育教育的重要性和紧迫性，加强组织领导，广泛宣传发动，按照“全面推进、试点引领”的工作思路，在全州遴选一批基础条件好、工作积极性高、创新意识强的中小学，开展美育教育试点工作。通过两年左右试点工作，形成一批可借鉴、可复制、可推广的典型经验，引领全州中小学美育教育健康发展。2020年，计划遴选认定州级美育教育试点学校40所，其中小学15所、初中15所、高中阶段学校（普通高中和中等职业学校）10所。10县市要比照州级做法每个县市遴选认定不少于6所县级劳动教育试点学校（与州级试点不重复，小学、初中、

高中阶段学校都占一定比例)。全州州、县两级至少遴选认定美育教育试点学校 100 所。试点工作从 2020 年 11 月至 2022 年 8 月。

二、试点学校申报条件

见附件 1《楚雄州美育教育试点学校量化评分表》

三、试点学校认定程序

试点学校按照学校自主申报、县市遴选推荐、州级评审认定的程序进行。

(一) 学校自主申报。申报学校根据《楚雄州美育教育试点学校量化评分表》(附件 2)进行评分,对照量化指标撰写申报报告。同时填报《楚雄州美育教育试点学校量化评分表》(附件 2)、《楚雄州美育教育试点学校工作情况报表》(见附件 3)

《楚雄州中小学美育教育试点学校申报表》(见附件 4)、《楚雄州中小学劳动教育试点学校汇总表》(见附件 5),向所属的县市教育体育局申报。

(二) 县市审核推荐。县市教育体育部门根据学校申报材料,组织行政、教研人员及美育教育专业教师组成的考评组到学校实地考察,对照《楚雄州美育教育试点学校量化评分表》进行定量评分和定性分析,对当前工作现状和未来两年学校美育教育发展趋势进行综合研判。在对申报学校进行全面考评基础上,遴选推荐小学、初中各 2 所、高中阶段学校 1 所上报。

(三) 州级评审认定。州教育体育局在各县市推荐基础上,组织专家进行评审,确定试点学校名单,并予以公布。

四、试点学校管理办法

(一)州教育体育局统筹州级美育教育试点学校申报、授牌、日常管理和每年考核工作，及时总结推广经验。同时，积极争取州委宣传部、州财政局、州文旅局和州文联所属美术、书法、音乐舞蹈家协会以及州民族艺术剧院歌舞团、彝剧团、民乐团等艺术表演团体的支持，在资金、技术和资源等方面对州级美育教育试点学校给予支持。

(二)各县市教育体育局要高度重视州、县市美育教育试点学校申报及管理工作，积极沟通协调，整合县级有关部门和社会团体、艺术协会、艺术表演团体及民间艺术团体等各方力量，加大美育教育试点学校支持、保障和指导力度，确保试点工作有效开展。

(三)被认定为全州美育教育的试点学校，要切实加强组织领导、队伍建设、课程开发和基础条件保障，科学制定实施美育发展规划，严格执行课程方案，广泛持续开展艺术教育活动，营造浓郁的校园艺术氛围，不断提高学生艺术素养，形成美育教育特色。

(四)经认定试点学校从认定之日起至2022年8月开展试点工作。试点工作结束后，由州教育体育局进行实地考察，考核合格的，命名为楚雄州美育教育示范学校。